

【附件一】

## 111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選手保證書

本人確實符合參加 111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選手參賽資格，並認可適宜參加劇烈運動競賽。

代表單位	
姓名	
性別	
出生年月日	
身份證字號	
參賽種類	
教練簽章	
家長或監護人同意簽章	
選手親自簽名	
單位簽章	

註：一、填寫保證書時，請先詳閱 111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技術手冊有關資格規定。

二、保證書各項資料必須正確詳填，否則資料不全，大會得依規定取消資格。

三、保證書必須由選手及教練親自簽章以示負責，並由各單位核對並加蓋印章。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 1 1 1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